

國立中正大學理學院_____系場地（館外空間）借用申請單

借用單位		借用人	
聯絡電話		借用單位主管	
活動名稱			
活動內容			
借用日期	月 日 () 時 至 月 日 () 時 止		
勾 選	場地名稱	管理單位	活動形式說明
	數學館 2 樓 中庭	數學系 物理系	
	二館中庭	化生系 生科系	
	數學館 1 樓 中庭	數學系	
	物理館與地 震館間中庭	物理系	
	地震館 3 樓 廣場	地環系	
	物理館 3 樓 廣場	物理系	
管理人		管理單位主管	
注意事項			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於活動一星期前依申請程序辦理借用，場地使用完畢後，應注意清潔及各項器材之復歸。 2. 請自備垃圾袋，並於活動結束後，自行整理垃圾並帶走。 3. 活動辦理需於晚間 11 點前結束，12 點前整理復原完成。 4. 活動形式不得具有危險性之火源、炊火、油品等內容。 5. 經管理單位系辦查實，場地不當使用或未確實執行清潔及復歸工作者，<u>將依輕重處以勞動服務，未執行完畢前，不具場地器材借用資格或停止借用 個月。</u> 6. 若有任何疑問者請洽管理單位系辦公室。 7. 申請程序完成，請管理單位之管理人影印或 mail 此申請訊息告知院辦。 			